

授权委托书

委托人现委托以下代理人出席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（下称“本次会议”），并在本委托书确定的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。

一、委托人持股情况

委托人持有赣州银行股份数：

二、代理人的基本情况

姓名：

公民身份号码：

手机号码：

微信号：

三、授权范围

（一）代理人在本委托书确定的授权范围内具有表决权。

（二）本人对《关于召开赣州银行 2024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》中列入本次会议议程的审议事项（见附表）均表示同意。

（三）除本委托书明示事项外，代理人全权代表本单位处理与本次会议相关的一切事宜。对于本委托书不作具体指示的审议事项，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表决。

四、代理人在上述授权范围内所为的一切活动（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的事务、签署的文件、作出的意思表示等等），本单位均予以承认和接受。

五、有效期限：本授权委托书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，至本次会议结束时终止。

委托人（盖章）：

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附表

序号	议案名称
1	《赣州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2	《赣州银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3	《赣州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》
4	《赣州银行 2024 年度监事履职评价报告》
5	《赣州银行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财务预算报告（草案）》
6	《赣州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7	《赣州银行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》
8	《关于选举赣州银行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9	《关于选举赣州银行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和外部监事的议案》
10	《关于董事薪酬（津贴）支付的议案》
11	《关于赣州银行 2025 年申请发行金融债券的议案》